

馬克思主义經典作家論生产关系

学 习 杂 志 社

馬克思主义經典作家論生产关系

*

1958年3月第1版

1958年3月第1版第1次印刷

850×1168·1/32·1/2印张·13,000字

1—20,050册

定价(7) 0.09元

統一書号: 1053·1

*

学 习 杂 志 社 (北京沙滩花园12号)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証出字第14号

·外文印刷厂印刷裝訂 新华書店发行

說 明

- 一、这里搜集的材料，以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普列汉諾夫的著作为限。
- 二、材料的次序，按照作者写作或初次发表的时间排列。

学习杂志社編輯部

一、馬克思和恩格斯

社会——不管其形态如何——究竟是什么呢？是人們交互作用的产物。人們是否可以自由選擇某一社会形态呢？决不可以。有一定的人們生产力发展阶段，就会有一定的交换（Commerce）和消費形式。有一定的生产、交换和消費发展阶段，就会有一定的社会制度、一定的家庭、等級或階級組織，一句話說就是有一定的公民社会。有一定的公民社会，就会有不过是公民社会正式表現的一定政治制度。这就是蒲魯东先生永远不能理解的东西，因为他竟以为他从国家訴諸公民社会，即从社会的正式表現訴諸正式社会，就是在完成着一种偉績哩。

这里不必再补充說，人們不能自由選擇構成其全部历史基础的自己的生产力，因为任何生产力都是既得的力量，即以往活动的产物。所以，生产力是人們实践能力的結果，但这种能力本身决定于人們所处的条件，取决于先前已經获得的生产力，取决于在他們以前已經存在的社会形态，取决于不是由这些人創立，而是由先前各代人們創造出来的社会形态。單是由于有这样一事实，即每一后代的人們所找到的都是先前各代人們已經取得的生产力，而这种生产力則供他們作为原料繼續进行生产的，由于有这一事实，便形成人类历史的联系，便形成人类的历史，随着人們的生产力，从而人們的社会关系愈益发展，这个历史也就愈益成为人类的历史。由此便必然得出一个結論：人們的社会历史，始終只不过是他們个体发展的历史，不管他們是否意識到这点。他們的物質关系乃是他們一切关系的基础。这种物質关系不过是他們的物質的和个体的活动所由以實現的必然形式罢了。

蒲魯东先生混淆了思想和事物。人們始終不拋棄他們既經獲得的東西，但這並不是說，他們不會拋棄他們所由以獲得了一定生產力的那個社會形式。恰恰相反。为了不致喪失已經達到的成就，为了不致失掉文明的果實，人們在其交往(Commerce)方式不再適合于既得的生產力時，就不得不改變一切承受下來的社會形式。——這裡我使用“Commerce”一詞是指其最廣泛的意義而言，也如在德文上使用“Verkehr”一詞那樣。例如：各種特權；行會和公會體制，全部中世紀規則，曾是唯一適合于既得生產力，並且適合于這些制度所由以產生的早先社會狀況的社會關係。在公會制度及其規則保護下逐漸積累了資本，發展了航海貿易，建立了殖民地，但是如果人們想把这些果實所由以成熟起來的那些形式保存下去，他們就要喪失這一切果實了。所以便爆發了兩次霹靂式的震動，即一六四〇年和一六八八年的革命。一切舊的經濟形式，一切跟它們相適應的社會關係，全部曾是舊公民社會正式表現的政治制度，——所有這一切當時在英國都被破壞了。可見，人們借以進行生產、消費和交換的經濟形式，乃是暫時的和歷史性的形式。隨着新生產力的獲得，人們便改變自己的生產方式，而隨着生產方式的改變，他們便改變所有不過是當時一定生產方式必然關係的經濟關係。

（馬克思：“致巴·瓦·安年科夫信”，1846年12月，“馬克思恩格斯文選”兩卷集第2卷，莫斯科1955年版，第442—443頁）

蒲魯东先生首先是由于缺乏歷史知識而沒有理解到：人們在發展其生產力時，即在生活中，也發展着一定的相互關係；這些關係的性質是必然隨着這些生產力的改造和發展而改變的。他沒有理解到：經濟範疇只是這些現實關係的抽象，並且它們僅僅在這些關係存在的限度上才是真確的。這樣，他就犯了資產階級經濟學者常犯的錯誤，這些經濟學者竟把這些經濟範疇看作是永恆的法則，而不是看作歷史性的法則——只有對於一定歷史發展階

段才是实际有效的法則，只有对于一定生产力发展阶段才是实际有效的法則。所以，蒲魯东先生不去把政治經濟学范畴看作现实、暂时、历史社会关系的抽象，而却神秘地歪曲問題，竟把现实关系看作只是这些抽象的体现。这些抽象本身竟是从世界創造时起就已在神父心怀里成熟起来的公式哩。

（馬克思：“致巴·瓦·安年科夫信”，1846年12月，“馬克思恩格斯文选”兩卷集第2卷，莫斯科1955年版，第446—447頁）

人們在生产中不仅影响自然界，而且自己也互相影响着。他們如果不用相当方式結合起来共同活动和互相交換其活动，便不能从事生产。为要从事生产，人們便发生一定的联系和关系；只有經過这些社会的联系和关系，才会有他們对自然界的联系，才会有生产。

生产者相互发生的这些社会关系，他們借以互相交換其劳动和参与共同生产的这些条件，当然是依照生产資料性質不同而有所不同的。随着新式作战武器即射击火器的发明，全部軍隊内部的組織就必然改变了，各个人員借以組成軍隊并能作为軍隊行动的那些关系就改变了，各个軍隊相互間的关系也变化了。

总之，各个个人借以从事生产的社会关系，即社会生产关系，是随着物質生产資料、生产力的变化和发展而变化和改变的。生产关系总合起来，就構成所謂社会关系，構成所謂社会，并且是構成为一个处于一定历史发展阶段上的社会，具有其独特的特征的社会。古代社会，封建社会，資產階級社会，——每一个都是一定的生产关系总和，而每一个生产关系总和同时又代表着人类历史发展中的一个特殊阶段。

（馬克思：“雇佣劳动与資本”，1847年，“馬克思恩格斯文选”兩卷集第1卷，莫斯科1954年版，第67頁）

經濟学家蒲魯东先生很能懂得人們在一定的生产底諸关系下

面生产着毛布、麻布、綢緞。但什么事情他沒有懂得呢？就是这一定的社会的諸关系也象毛布、麻布等等一样是人类底生产物。社会的諸关系和諸生产力是密切結合着的。跟着把新的諸生产力得到手，人类就改变他底生产方式，并且一改变生产方式，获得生計（生活資料）的方式，他們就改变一切他們底社会的諸关系。手搖的粉磨产生了一个有封建地主的社会，蒸汽机关底粉磨产生了一个有工业資本家們的社会。人类按照他們底物質的生产方式来形成了社会的諸关系，但就是这批人类按照他們底社会的諸关系也形成了諸原理、諸觀念、諸范畴。

所以这些觀念，这些范畴，正象它們所表現的諸关系一样不是永远的。它們是历史的、暫时的、过渡的諸生产物。

我們生活在諸生产力底生长社会的諸关系底破坏，諸觀念底形成底不断的运动中；只有运动底抽象是不运动的——不死的死。

（馬克思：“哲学底貧困”，1847年，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153—154頁）

假如想正确判断封建的生产，那必須把它当作一个安放在对立上的生产方式看。必須指明財富怎样在这对立里面被生产出来，諸生产力怎样和諸階級底斗争同时自己发展起来，……难道这沒有充分明白說出：生产方式，諸生产力在其中自己发展的諸关系一点也不是永远的規律，不过适合着人类底某一确定的发展状态和他們底諸生产力而已，并且說出：在人类底諸生产力里面发生了一个变化必定在他們底生产底諸关系里面引起一个变化？因为，要不被排除在文明底諸成果即既得的諸生产力之外，这事比一切事体都要紧，所以，諸生产力在其中被創造出来的那些傳下来的諸形态之被打破將成为不可避免。

（馬克思：“哲学底貧困”，1847年，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173頁）

这个社会主义就是宣布不停頓革命，就是实现無产階級階級專政，作为必經的过渡阶段，以求达到根本消灭階級差別，消灭这些差別所自出的一切生产关系，消灭一切适应于这些生产关系的社会关系，变革一切由这些社会关系产生出来的观念。

（馬克思：“一八四八年至一八五〇年的法蘭西階級斗争”，

1850年，“馬克思恩格斯文选”兩卷集第1卷，莫斯科

1954年版，第199頁）

人們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彼此間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依他們本身意志为轉移的关系，即与他們当时物質生产力的一定发展程度相适应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就組成社会的經濟結構，即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所賴以树立起来而有一定的社会意識形态与其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質生活的生产方式决定着社会生活、政治生活以及精神生活的一般过程。不是人們的意識决定人們的存在，恰恰相反，正是人們的社会存在决定人們的意識。社会的物質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程度时，便和它們向来在其中发展的那些現存生产关系，或不过是現存生产关系在法律上的表現的財產关系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发展的形式变成了束縛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时代就到来了。随着經濟基础的变更，在全部龐大的上层建筑中也就或迟或速地发生变革。在考察这种变革时，必須时刻把經濟生产条件方面所发生的那些可用自然科学精確眼光指明出来的物質变革，去与人們所借以意識到这种冲突并力求把它克服的那些法律的、政治的、宗教的、艺术的或哲学的形式，——簡言之，思想形式，——分別清楚。正如我們評判一个人时不能以他对于自己的揣度为根据一样，我們評判这样一个变革时代时也不能以它的意識为根据。恰恰相反，这种意識正須从物質生活的矛盾中，从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間現存的冲突中求得解釋。無論哪一个社会形态，当它所給以充分发展余地的那一切生产力还没有展开以前，是决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当它們所借以存在的

那些物質条件还没有在旧社会胞胎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现的。所以人类始終只会提出自己所能解决的任务，因为我們仔細去看时总可看出，任务本身，只有当它所能借以得到解决的那些物質条件已經存在或至少是已在形成过程中的时候，才会发生的。大体說来，亞洲生产方式、古代生产方式、封建生产方式以及現代資產階級生产方式，可以看成为社会經濟形态发展中的几个演进时代。資產階級的生产关系乃是社会生产过程的最后一个对抗形式，所謂对抗，并不是指个人的对抗，而是指从个人生活的社会条件中生长起来的对抗；但是，在資產階級社会内部发展着的生产力，同时又創造着解决这种对抗的物質条件。所以人类社会的前期历史也就以这个社会形态告終。

（馬克思：“政治經濟学批判一書序言”，1859年，“馬克思恩格斯文选”兩卷集第1卷，莫斯科1954年版，第340—342頁）

依照最淺薄的見解，分配表现为生产物的分配，所以离生产很远，对生产似乎是独立的。但是，在分配是生产物的分配之前，它首先是：（一）生产工具的分配，（二）就是这同一关系的进一步的規定，即社会成員在各种生产間的分配（个人的从属于一定的生产关系）。生产物的分配，显然只是这一种包含在生产过程内部并决定着生产制度的分配之結果。离开了这一种包含在生产内部的分配来观察生产，生产显然是空虚的抽象；反过来說，生产物的分配，它本身就是同这一种本来是生产的一个要素的分配一起給定了的。

（馬克思：“政治經濟学批判”，1859年，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159頁）

……政治經濟学不是把这种財產关系就其法权表現作为意志关系总和包括起来，而是就其现实形态即作为生产关系总和包括起来的。

（馬克思：“論普魯东”，1865年，“馬克思恩格斯文选”

社会生产过程一般，既是人类生活的物質生存条件的生产过程，又是一个在特殊的历史經濟生产关系内进行的过程，它生产并且再生产着这个生产关系本身，这个过程的担負者，他們的物質生存条件和他們的相互关系，那就是，它生产并且再生产着他們的一定的經濟社会形态。因为这种生产的担負者对于自然以及他們相互間所处的关系——他們就是在这各种关系内生产——的总和，就是从社会經濟結構方面看到的社會。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1863—1867年，人民出版社
1953年版，第1071頁）

一定的生产方式，及与它相适应的生产关系，簡言之，“社会的經濟結構，是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建立起来的实在基础而一定的社会意識形态亦适应之”，以及“物質生活的生产方式規定着社会的，政治的，和精神的生活过程一般。”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1863—1867年，人民出版社
1953年版，第66頁注）

資本主义生产方式之科学的分析，……証明了，和这种特殊的历史規定的生产方式相适应的各种生产关系——人在他們的社會生活过程中，在他們的社會生活的生产中所加入的各种关系——有一种特殊的历史的和暫时的性質；最后，証明了，各种分配关系在本質上是与这各种生产关系相一致的，是这各种生产关系的背面，所以二者具有同样的历史的暫时的性質。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1863—1867年，人民出版社
1953年版，第1150—1151頁）

在資本主义生产方式把生产条件一定的社会形式作为前提而假定时，它又会不断把同一种形式再生产。它不仅生产物質的生

产物，而且不断再生产它們所借以在其中生产出来的生产关系，并且相应的分配关系。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1863—1867年，人民出版社
1953年版，第1151頁）

所謂分配关系，是与生产过程的历史规定的特殊社会形态，及人类在人类生活的再生产过程内加入的关系相适应，并由此发生。这种分配关系的历史性質，就是生产关系的历史性質。分配关系不过表示生产关系的一面而已。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1863—1867年，人民出版社
1953年版，第1157頁）

这各种确定的分配形态，把生产条件一定的社会性質和生产代理人間一定的社会关系当作前提。所以，一定的分配关系，只是历史规定的生产关系的表現。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1863—1867年，人民出版社
1953年版，第1156頁）

只要一方面分配关系，从而，与此相适应的生产关系的一定历史形式，和另一方面生产力，生产能力，及其要素的发展之間的矛盾和对立，取得了广度和深度，这样一个危机的時間已經到来的事实，就表示出来了。这时候，生产的物質发展和他的社会形态之間的冲突就发生了。

（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1863—1867年，人民出版社
1953年版，第1158頁）

我要在本書（指“資本論”）研究的，是資本主义生产方式及与其相应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

（馬克思：“資本論”第1卷，初版序，1867年，人民出版社
1953年版，第3頁）

二、列 宁

达尔文推翻了那种把动植物种看做彼此毫無联系的、偶然的、“神造的”、不变的东西的观点，第一次把生物学放在完全科学的基础上，确定了物种的变异性和承續性，同样，馬克思也推翻了那种把社会看做可按长官的意志（或者說按社会意志和政府的意志，都是一样）随便改变的、偶然产生和变化的、机械的个人結合体的观点，第一次把社会学置于科学的基础上，确定了社会經濟形态是一定生产关系的总和，确定了这种形态的发展是自然历史过程。

（列宁：“什么是‘人民之友’”，1894年，“列宁全集”

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122頁）

人們彼此在生产人类必需品时所发生的关系，是依生产力底发展为轉移的。

（列宁：“弗里德利赫·恩格斯”，1895年，“論馬克思恩格

斯及馬克思主义”，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48—49頁）

政治經濟学决不是研究“生产”，而是研究人們在生产中的社会关系，生产的社会組織。

（列宁：“俄国資本主义的发展”，1899年，人民出版社

1956年版，第32頁）

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都是紧密相互联系的，所有这些方面，归根結底，都完全从属于生产关系。

（列宁：“工人党土地政策的重新审查”，1906年，“列宁全集”第10卷，俄文第4版，第163頁）

考察历史上这个一定社会中的生产关系怎样产生，怎样发展和怎样衰落，便是馬克思經濟学說底内容。

（列宁：“卡尔·馬克思”，1914年，“論馬克思恩格斯及馬克思主义”，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28頁）

这就是摆在任何社会主义革命面前的内部組織任务。社会主义革命与資產階級革命的区别，就在于当資產階級革命发生时，已有資本主义关系底現成形式，而苏維埃政权，即無产階級政权，却得不到这种現成关系，不过是有資本主义那些最发展的形式，而資本主义那些最发展的形式，实际上又只包括一小部分工业上层，却还極少触及农业。組織統計，監督各巨大企业，把全部国家經濟机构变成为一整架大机器，变成一个使几万万人都遵照一个計劃动作的經濟机体，——这就是摆在我們肩上的偉大組織任务。

（列宁：“关于战争与和平問題的報告”，1918年，“列宁文选”兩卷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348頁）

“消灭階級”又是什么意思呢？凡屬自称为社会主义者的人，都承認社会主义底这个最終目的，但远不是所有的人都思考到这个最終目的底意义。所謂各个階級，就是在历史上一定社会生产体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对生产資料的关系（这种关系大部分都是在法律上明文規定了的）不同，在社会劳动組織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因而領得自己所支配的那份社会財富的方式和多寡各不相同的几个巨大集团。所謂各階級，就是由于彼此在一定社会經濟結構中所处地位不同，而有某一集团能占得另一集团劳动的各个集团。

显然，为了完全消灭階級，不仅要推翻剝削者、地主和資本

家，不仅要廢除他們的所有制，并且还要廢除对生产資料的任何私有制，还要消灭城市和乡村間的區別，以及体力劳动者和智力劳动者間的區別。这是需要很长的时期才可實現的事业。为要完成这一事业，就必须大大发展生产力，必须克服小生产制無數殘余底反抗（往往是特別頑強和特別难于征服的消極反抗），必須克服与这些殘余相关連的極頑強的因循守旧习气。

（列宁：“偉大的創举”，1919年，“列宁文选”兩卷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591—592頁）

三、普列汉諾夫

生产力发展底任何特定的阶段必然地引起在社会生产过程中人們底一定的結合，即一定的生产关系，亦即整个社会底一定的結構。

（普列汉諾夫：“論一元論历史观之发展”，1894年，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259—260頁）

什么是經濟呢？这是組成特定社会的人們在其生产过程中的实在关系底总和。这些关系不是不动的形而上的存在物。它在生产力发展的影响下，同样亦在包圍特定社会的历史环境底影响下永久地变化着。

（普列汉諾夫：“論一元論历史观之发展”，1894年，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383頁）

这些生产关系是什么东西呢？就是人們在法律上所說的财产关系，就是基佐和黑格尔所說的财产。

（普列汉諾夫：“唯物論史論丛”，1896年，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142頁）

任何一个社会的組織，都为它的生产力状况所决定。当这种状况有所改变时，社会組織迟早也一定要发生变化。因此，在社会生产力正在发展着的地方，社会組織是处在一个不稳定的平衡状态之中的。

（普列汉諾夫：“論唯物主义的历史观”，1897年，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21頁）

四、斯大林

人們和自然界斗争以及利用自然界来生产物質資料，并不是彼此孤立，彼此隔絕，各人單獨进行，而是以团体为單位，以社会为單位来共同进行的。因此，生产在任何时候和任何条件下都是社会的生产。人們在实现物質資料生产时，也就建立彼此間在生产内部的某种相互关系，即某种生产关系。这些关系可能是不受剝削的人們彼此間的合作和互助关系，可能是統治和服从的关系，最后，也可能是由一种生产关系形式过渡到另一种生产关系形式的过渡关系。

（斯大林：“辯証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1938年，“苏联共产党（布）历史簡明教程”，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157頁）

生产力底状况所回答的是人們用怎样的生产工具来生产他們所必需的物質資料的問題，而生产关系底状况所回答的問題則是生产資料（土地、森林、水流、矿源、原料、生产工具、生产建筑物、交通聯絡工具等等）归誰所有，生产資料由誰支配——是由全社会支配，还是由單个的人、集团和階級支配并利用去剝削其他的人、集团和階級的問題。

（斯大林：“辯証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1938年，“苏联共产党（布）历史簡明教程”，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161頁）

人們的生产关系，即經濟关系。这里包括：（甲）生产資料

的所有制形式；（乙）由此产生的各种不同社会集团在生产中的地位以及它们的相互关系，或如馬克思所說的，“互相交换自己的活动”；（丙）完全以甲乙二項为轉移的产品分配形式。这一切共同構成政治經濟学的对象。

这个定义中缺少恩格斯定义內的“交换”这个術語。其所以缺少，是因为“交换”通常被許多人了解为不是一切社会形态而只是某些社会形态所特有的商品交换，这有时候就会引起誤会，虽然恩格斯所說的“交换”这个術語不仅是指商品交换。但是，恩格斯用“交换”这个術語所指的东西，显然已包含在上述定义中，作为其組成部分。因而，就其内容講来，政治經濟学对象的这个定义是与恩格斯的定义完全相符合的。

（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經濟問題”，1952年，人民出版社
社1957年版，第65—66頁）

第一，說生产关系在社会历史中的作用只限于是束縛生产力发展的阻碍作用，这是不对的。当馬克思主义者講到生产关系的阻碍作用时，他們所指的并不是任何生产关系，而只是已經不能适合生产力发展、因而阻碍生产力发展的旧生产关系。但是，大家知道，除了旧生产关系以外，还有代替旧生产关系的新生产关系。可不可以說，新生产关系的作用归結为阻碍生产力的作用呢？不，不可以。恰恰相反，新生产关系是这样一种主要的和有决定性的力量，它真正决定生产力进一步的而且是强大的发展，沒有这种新的生产关系，生产力就注定要萎靡下去，如象現在資本主义国家中的情形一样。

.....

当然，新的生产关系不能永远是新的，而且也不永远是新的，它开始变旧，并与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发生矛盾，而开始失去其为生产力的主要推进者的作用，并变成生产力的阻碍者。那时候，就出現新生产关系来代替这种已經变旧了的生产关系，新生产关系的作用就是充当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主要推进者。